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童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0年7月22日召开第四 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回购 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鉴于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 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官 的议案》, 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对相关事项说明如下:

一、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

根据《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(以下 简称 "激励计划") 有关规定, 鉴于剩余未解锁股份不满足公司 2017 年度限制 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约定的相关解锁条件,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未达到业绩指标、 个人未达到相关考核指标及部分人员离职等,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 分第三个限售期的 302.624 万股和预留部分第二个限售期的 45.92 万股(合计 348.544 万股)限制性股票按照《公司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(草 案)》相关规定,予以回购注销,回购数量分别为302.624万股和45.92万股, 回购价格分别为 6.96 元/股和 4.76 元/股。鉴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,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》,其中包括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 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官,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、向登记结 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、修改公司章程、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 记。

2020年7月22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元 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,鉴于剩余未解锁股 份不满足公司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约定的相关解锁条件,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未达到业绩指标、个人未达到相关考核指标及部分人员离职等,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的 302.624 万股和预留部分第二个限售期的 45.92 万股(合计 348.544 万股)限制性股票按照《公司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相关规定,予以回购注销。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数量分别为 302.624 万股和 45.92 万股,注销回购价格分别为6.96 元/股和 4.76 元/股。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毕后,公司总股本将由288,627,500 股变更为 285,142,060 股,公司注册资本将从 288,627,500 元减少到 285,142,060 元。

二、修改公司章程

公司现就本次减少注册资本等事宜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。本次公司章程 拟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:

原《章程》内容	修改后的《章程》内容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:人民币 28862.75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: 人民币 28514.206 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8862.75 万股,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8514.206万股,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,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 文刊将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本议案在授权范 围内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